

## 稻 米 情 结

游修龄

(浙江农业大学 310029)

南人食米，北人食麦，是在历史沿袭积累下形成的习惯，凡是习惯的东西，往往具有难以理喻的特点。这在一个人短短的一生中是不大容易改变的。南方人到北方停留一周半月，最初吃到各种面食，非常新鲜喜欢，但几天下来，如果同时供应有米饭和馒头饺子，便会自然地选吃米饭。同样，我们可以看到，北方人南下，吃米饭虽也很乐意，但如果同时供应米饭和馒头，他便一定选择馒头。有些习惯深的北方人，坐在饭桌上看见只有米饭，便向服务员要馒头吃。以前凭粮票供应粮食的时候，长住北方的南方人，每月只供应几斤大米，不够吃，就拿麦粉同北方人调换大米，北方人也乐于拿大米交换麦粉。因此，我把这种习惯差异称之为“情结”，就南方人而言，就是“稻米情结”。

稻米情结较之麦食者尤其要突出而顽强，其原因可能是麦食是世界性的，饭食则限于亚洲，特别是中国和日本。就中国而言，麦子在北方取得主食的地位远较稻米为迟，且不如稻米专一，长江流域的原始稻作已有八千年以上的历史，一直沿续至今。北方农业在秦汉以前是以粟黍为主，小麦是后起的，慢慢取代粟而上升到主食地位，同时，高粱、粟和后来的玉米始终在日常食粮消费中占一定比重，不少困难地区，还是以这些杂粮为主食的。

在欧洲及后来的美洲，早先的农业是畜牧业，膳食结构以肉食为主，土地以牧场和种植饲料为主，以后加上麦类淀粉质作物，在轮作中只占一部分地位，玉米、大麦、豆科等饲料，转化为肉禽才是重点。所以西餐吃到最后只需几片面包就结束了，完全与东方

不同。改革开放以来，西方的肯德基、麦当劳、可口可乐等洋饮食在各大城市中风行起来，对饭食和喝茶带来冲击，这只是表面的现象，稻米情结是很根深蒂固而潜伏着的，不到一定场合是不会表现出来的。这里不妨举几个有趣的事例，作为说明。

一位在美国生活多年的青年访问学者，碰到从大陆去美国采访的记者，他对记者谈了很多的生活、工作体会以后，记者问他既然在美国已经完全适应下来，而且各方面条件都不错，是否仍想有朝一日要回国？他拿出一首诗给记者看，作为回答。诗中一开头就是稻米情结：

“说我不想家，这是哪里话？

每当月儿中天行，心里常牵挂。

奶油加面包，怎比喷香糯米粳？

咖啡浓又烈，怎比淡淡峨嵋茶？

啊！待到花好月圆时，回去建设我的家。

……”

如果说这位学者已是成年人，在国内长期习惯了吃米饭和喝茶，因而到国外改吃奶油面包和喝咖啡，虽然时间久了，仍然觉得不习惯。那么可以举另一个只有六岁的台湾小孩的感受：这位小孩的父亲因车祸丧生，母亲带着他去了欧洲瑞士，嫁给一个德国人，这位继父给他取了一个洋名叫托马斯。托马斯的母亲因工作很忙，不可能时常烧米饭给他吃，他当然只能以吃面包为主。有一次，一对在瑞士的中国夫妇，请托马斯父母亲 and 另外几对白人夫妻吃中餐，宴会进行中，主人特地放起中国的音乐如梁山伯和祝英台、二泉印月、春江花月夜等，托马斯听了，用很标准的普通话对他母亲说：“妈妈，吃中国饭，

说中国话,听中国音乐,多好、多美啊!”他不说德语而说汉语,是怕他的继父听了不高兴吧。他母亲对主人说:“我不能让他习惯吃中国饭,做中国饭太麻烦了。”这位母亲当然是爱吃米饭的,但是现代快节奏的工作方式,不容许她做饭,无法让孩子吃上米饭。母亲的米饭情结被压抑了,在儿子身上则纯真地流露出来。

如果说托马斯只有六岁,也有稻米情结,已经足以说明稻米情结和年龄大小无关。那么还有一个更出人意料的事例,加强了稻米情结的分量。前几年,我的邻居一对年轻夫妻,带了他们还只有四岁半的女孩去瑞士定居学习,在他们动身去北京的火车上,这小孩的活泼聪明,很逗车厢里乘客的喜爱,他们问她去哪里,小小年纪的她回答:“出国,去瑞士。”一位乘客说:“瑞士呀,那是个好地方。”想不到她却却说:“好什么呀,连饭都吃不上的。”乘客们一下懂不过来,还以为他们出国是很艰苦的,她接着说:“只有面包啃呀!”这一下才引起车厢里哄堂大笑。她较之托马斯,只吃过三年多的米饭,平时也吃过不少大人买给的各式面包,在她幼小的心灵中,已经对米饭和面包有了一种比较和偏爱,又听大人说,到了国外只吃面包,就在这一点上,觉得瑞士不见得比国内好。

这稻米情结,就这么令人不可思议地、无声无息地植入每一个中国人幼小的心灵之中。如果一个中国人一生一世生活在南方,没有离开过,这种稻米情结是不会出现的,也是无论怎么都不会自我意识到的,这有也就等于无。可是一旦遇上了文化“对撞”的机遇,就怎么也按捺不住要表现出来。这里,我不是想证明或强调稻米的营养和食味好,所以产生这种情结,这样说是没有说服力而可

笑的,比米饭好吃的食物多的是。这里所要说明的是一种文化现象,一种从小吃稻米长大的潜在的从物质转为精神的情结,它的形成是那样的自然、含蓄、深藏,说它是在在,说它不在也不在。它对外来的食物常常好奇地欢迎接受,但又顽强地不轻易放弃自己的情结,那是祖祖辈辈遗传下来的群体“习惯基因”在个体中的表达。

从文化的层面分析,这种可贵的情结,正是我们民族凝聚力的重要组成之一,加上它又紧密地和汉语汉字结合在一起,这种凝聚力就更增强了。早年的华侨到了国外不论什么地方,就会聚居成唐人街,开中式饭店,吸引了许多外国人来吃中餐,他们身在国外,吃的仍是大米饭,可说是稻米情结的典型。现在的情况有了很大的变化,改革开放以来,青年学子和中年学者,一批批陆续不断地出国,作短期的或长期的逗留,他们平时吃什么呢,虽然没有做过详细的调查,但从身边耳闻目睹所了解,只要条件许可,他们还是以吃稻米为主的。我认识的一对夫妻带孩子,在美国进修的,他和另外两对中国夫妻,三家共租一座房子,共用一个厨房。房东老太太,当然吃她的西餐,他们则每天都烧中国饭菜,他们只在偶然外出时吃点面包之类。并非是他们图省钱,国际市场上是大米价格高于小麦,美国也一样。不是经济的原因,完全是稻米情结的表现。还有不少华人已经加入美籍,长期生活在美国,他们的文化水平都很高,学有专长,都已挤身于美国社会的各行各业中,显示他们的聪明才智,可是他们并没有“融化”到白人社会中去,他们仍有很强的凝聚力,其中之一就是稻米情结,上引的这首“奶油加面包,怎比喷香糯米粳”的诗,是很能道出世界各地游子的心情的。

~~~~~  
(上接第21页)使用稻博4号时,田水层应保持3~5厘米,持续3~5天。保水时间和杂草防效成正比,时间长防效提高。但水层不能太高,严禁水层淹过水稻心叶。若施药后遇雨,可将田的排水口定在一定高度,使雨水太多时能排出田外,这样既保证了良好的杂草防效也提高了水稻的安全性。漏水严重的田因药水流失会影响药效,应先堵漏后用药。